

# 非常经典

铭刻记忆的永恒，感化世纪的情愫，镶嵌岁月的晶莹，吮吸名著的乳汁，绽放属于生命灿烂不朽的思想之花。

## 苦行记 (上)



[美国] 马克·吐温

# CLASSIC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

# 非常经典

## 苦行记(上)

(美国) 马克·吐温 著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非常经典/张兴主编. —喀什: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乌鲁木齐: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2006

ISBN 7-5373-1405-5

I. 非... II. 张... III. 文学—作品—世界—青少年读物 IV. I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1920 号

## 非常经典

### 苦行记(上)

(美国)马克·吐温 著

---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出版  
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00 号 邮编:830001)

北京市朝教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mm×1168mm 32 开

印张:2000 字数:20000 千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

ISBN 7-5373-1405-5 总定价:5160.00 元(共 200 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

# 前言

铭刻岁月的灿烂，绽放思想的力量。采撷智慧的点滴，汇聚灵感  
的微妙。经典闪烁永恒的光辉，名著恪守信仰的魅力。名著带  
我们穿梭时空的隧道，追寻先贤的足迹，触击他们内心深处迸发  
的精神火花。尽情品味世界文坛浓郁的墨香，彻底释放世界名著永  
恒的青春，让我们在高于单纯的情感层面的灵魂世界，凝聚来自生  
命质地的坚韧、唯美、神奇和信念。感受世界名著的原汁原味，就  
在我们与您相伴的名著之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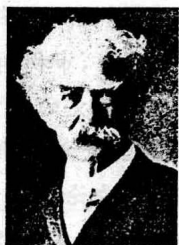
在这套《非常经典》丛书中，共收录了近 50 位国外作家的百余  
部作品，它们在某种程度上代表了时代的主题。会聚本套丛书的  
文学巨匠有莎士比亚、托马斯·哈代、查尔斯·狄更斯、雨果、儒  
勒·凡尔纳、巴尔扎克、莫泊桑、列夫·托尔斯泰、契诃夫、马克·  
吐温、海明威、泰戈尔、卡夫卡等等。大师们将文字编织起来的生  
活面貌、社会风貌、宇宙神秘，一一展现。我们透过今天的眼光去  
看当时的人、事、物以及存在着的万物时，看到的不是一种时代的  
距离感和空间的超越感，而恰恰是一种生命的责任感和参与感。  
对于人本身而言，我们所创造的奇迹和所犯下的罪孽，历史记载  
着，而我们怎样更好的共存，历史继续着。名著承载着历史和文学  
的双重效应，所以我们不仅仅要把名著作为一种精神升华，更重要

的是真实的思考与诚实的付出。相信青少年朋友们在体验名著的震撼时,一定能将人生的定义更好的诠释,并为自己的人格塑造和完善找到良师。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编者水平有限,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批评和指正。

编 者

## 作者简介



马克·吐温(Mark Twain 1835—1910),美国作家。出生于密西西比河畔小城汉尼拔的一个乡村贫穷律师家庭。他被誉为“美国文学中的林肯”。

马克·吐温是美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世界著名的短篇小说大师。他经历了美国从“自由”资本主义到帝国主义的发展过程,其思想和创作也表现为从轻快调笑到辛辣讽刺再到悲观厌世的发展阶段。他的早期创作,如短篇小说《竞选州长》(1870)、《哥尔斯密的朋友再度出洋》(1870)等,以幽默、诙谐的笔法嘲笑美国“民主选举”的荒谬和“民主天堂”的本质。中期作品,如长篇小

说《镀金时代》(1874,与华纳合写)、代表作长篇小说《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1886)及《傻瓜威尔逊》(1893)等,则以深沉、辛辣的笔调讽刺和揭露像瘟疫般盛行于美国的投机、拜金狂热,及暗无天日的社会现实与惨无人道的种族歧视。《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通过白人小孩哈克跟逃亡黑奴吉姆结伴在密西西比河流浪的故事,不仅批判封建家庭结仇械斗的野蛮,揭露私刑的毫无理性,而且讽刺宗教的虚伪愚昧,谴责蓄奴制的罪恶,并歌颂黑奴的优秀品质,宣传不分种族地位人人都享有自由权利的进步主张。作品文字清新有力,审视角度自然而独特,被视为美国文学史上具划时代意义的现实主义著作。

19世纪末,随着美国进入帝国主义发展阶段,马克·吐温一些游记、杂文、政论,如《赤道环行记》(1897)、中篇小说《败坏了哈德莱堡的人》(1900)等的批判揭露意义也逐渐减弱,而绝望神秘情绪则有所加深。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  | 1  |
| 第二章 .....  | 5  |
| 第三章 .....  | 14 |
| 第四章 .....  | 25 |
| 第五章 .....  | 41 |
| 第六章 .....  | 48 |
| 第七章 .....  | 57 |
| 第八章 .....  | 70 |
| 第九章 .....  | 77 |
| 第十章 .....  | 85 |
| 第十一章 ..... | 97 |

|             |     |
|-------------|-----|
| 第十二章 .....  | 110 |
| 第十三章 .....  | 127 |
| 第十四章 .....  | 134 |
| 第十五章 .....  | 140 |
| 第十六章 .....  | 151 |
| 第十七章 .....  | 169 |
| 第十八章 .....  | 176 |
| 第十九章 .....  | 182 |
| 第二十章 .....  | 188 |
| 第二十一章 ..... | 199 |
| 第二十二章 ..... | 213 |
| 第二十三章 ..... | 220 |
| 第二十四章 ..... | 229 |
| 第二十五章 ..... | 239 |
| 第二十六章 ..... | 249 |
| 第二十七章 ..... | 257 |
| 第二十八章 ..... | 264 |

|             |     |
|-------------|-----|
| 第二十九章 ..... | 273 |
| 第三十章 .....  | 280 |
| 第三十一章 ..... | 288 |
| 第三十二章 ..... | 303 |



## 第一章

我哥哥被任命为内华达州的州务秘书——我羡慕他  
未来的历险——我被指定为他的私人秘书——我如愿以  
偿——一小时内整顿好了行装——梦幻与向往——密苏  
里河上——出色的船

我哥哥刚被任命为内华达准州的州务秘书。这个职位集许多权力和尊严于一身：财政部长、审计员、州秘书，在州长缺席时，还是代理州长。一千八百美元年薪和“秘书先生”头衔给这个职位蒙上一种至高无上的尊荣。我既年轻又少阅历，非常羡慕他。我垂涎他的显赫和豪富，更向往他即将进行的漫长而神秘的旅行，以及他要去探索的奇妙的新天地。他就要去旅行了！可我还从来没有



出过门，“旅行”这个词儿对我有一种迷人的魅力。不久，他就会千里迢迢，在那广大的沙漠和平原上跋涉——游历于远西地区的山中，看到野牛、印第安人、草原犬鼠和羚羊，经历种种冒险，过一种前所未有的愉快生活，还有可能被吊死或剥掉头皮。他在家书里会给我们讲述这一切，成为我们的英雄。他还会看到金矿和银矿，公务之余，下午出去各处溜达，或许会捡到两三桶亮晃晃的金币和银币，在山里还会捡到金块和银块。用不了多久，他就会腰缠万贯，由海路还家，平心静气地讲起旧金山、海洋和“地峡”，似乎亲眼见过的那些天下奇观不过是区区小事。我眼红他的幸福，心中受尽折磨，用笔墨都难以描述。因此，当他郑重地提议让我作他手下的令人尊敬的私人秘书时，我觉得世界骤然间消失了，苍穹像画轴一样被收去！这就是我最大的妄想，我完全心满意足了。两小时以后，我已整装待发。没有多少行李需要收拾的，因

为我们将要乘坐由密苏里边区至内华达的大陆驿马车，每个旅客只能携带少量行李。在十到二十年前那美好的年代里，太平洋铁路还没有修筑，连一根枕木也没有。

我打算在内华达只住三个月——一点也没有想在那里多呆。只想去尽量看看那里的新奇东西，然后便马上回家来干正经事。万万没想到，那三个月愉快的旅行，竟在六、七年漫长的岁月之后才看到它的尽头。

整夜，我梦见印第安人、沙漠和银块。在第二天预定的时间，我们在圣路易港登上一条开往密苏里河的汽船。

从圣路易到圣约走了六天——多么沉闷，乏味，使人昏昏欲睡的航程，在我的记忆中，它留给我的印象好像不到六分钟，而不是那么许多日子。关于那次旅行，我现在已经没有什么印象了，所记得的就只是水中那些形状丑恶、盘根错节的树根。船开到这里，得小心翼翼地时而开动这个轮子，时而开动那个轮子，一次又一次地碰到礁



石,退回来,在平缓的地方又开过去;经常陷进沙滩,于是停下来,取出撑杆,撑了过去。实际上,这条船简直可以说是从陆地上开到圣约去的。因为大部分时间都在“走”——成天耐心而吃力地越过礁石,爬过树根。船长说,它是一条“出色”的船,它需要的只不过是更大的冲力和一个大些的轮子。我认为,它倒是需要一副高跷,但是我很聪明,没有说出口。



## 第二章

到达圣约瑟夫——只准携带二十五磅行李——告别了羔皮手套和外套——武装到牙齿——“亚伦牌”手枪——快活的武器——听人劝告，买下骡子——我们离开了“合众国”——“我们的马车”——送达印第安人的邮件——眨眼和地震之间——现代的斯芬克斯，以及她如何使我们开心——豁达的女人

到达圣约瑟夫的那个愉快的夜晚，我们的第一件事就是寻找驿站，每人掏出一百五十美元买了由陆路去内华达卡森城的马车票。

次日清晨，天气晴朗，我们匆匆吃了早饭，急忙赶到出发地点。但是，出现了一件麻烦事，事先没有弄明白，



每人携带了一只装足二十五磅行李的旅行木箱，我们大大地超重了。但每人能带二十五磅衣物，这就是我们可以随身携带的一切。于是，我们只得一把打开箱子，手忙脚乱地作了一番选择，挑出那法定的二十五磅行李装进一只旅行包，把箱子又送回圣路易。对这只箱子使我们真是难分难舍，因为这样，在落基山区的波尼人招待宴会上，我们就再也没有燕尾服可穿，白羔皮手套可戴，没有大礼帽，也没有漆皮靴，没有任何能使生活安适的必需品了。我们给弄成了打仗的步兵，每人穿一套粗陋的服装，包括一件军用羊毛衫和一双“大头靴”。在旅行包里，我们还塞进一些白衬衣、内衣等诸如此类的东西。我哥哥，秘书先生，随身带了五磅美国法令，一本六磅重的大字典，因为我们不知道——可怜的无知——这样的东西头天在旧金山邮购，第二天就可以送到卡森城。我带着一把史密斯—维森公司制造的可怜的七发小手枪。这样，



我就武装到了牙齿。它的枪弹就像顺势疗法药片，七颗药片一齐打出去也刚够一个成人受用的。但我仍然认为它威力强大，简直是支致命的武器。它只有一个毛病：连屁也打不中。有个“押车”用这只枪对着一头母牛试了试，只要母牛安安静静、规规矩矩地站着，不会伤着半根毫毛；但是母牛一动，押车只得瞄准另外的东西开火，母牛感到很遗憾。我的秘书哥哥身上挎了一把小号科尔特左轮手枪，用来抵御印第安人的袭击，为了防止意外，他还拉开了枪栓。乔治·白米士胆小得可怜，他是我们的旅伴，以前我们从来没看见过他。他腰间佩着一把地道的“亚伦”牌左轮手枪，没有教养的人叫它“胡椒瓶”。只要拉开扳机，手指一勾，就开火了。拉起扳机，击铁便翘起，弹轮一转动，击铁立刻敲下，弹丸就打了出去。顺着枪筒瞄过去，就能打中目标，恐怕世界上没有哪一把亚伦枪创造过这样的记录。但无论怎么说，乔治这把倒是件